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: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辦公地址:彰化市健興路1號

承辦人:莊麗明 電話:7112175轉57

電子信箱:e63000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: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:府教體字第111003169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轉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 及教材,詳如說明段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1月21日府授衛疾字第11100286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:因應COVID-19之個人防護裝備之穿 卸流程、自費COVID-19核酸檢驗指定機構111年農曆春節連 假期間提供服務情形、境外確診個案返臺相關問答輯、醫 療院所因應COVID-19分流就醫及轉診建議、嚴重特殊傳染 性肺炎公費核酸檢測指定檢驗機構名單及檢驗量能等。
- 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,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:https://www.cdc.gov.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)下載參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





## 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:

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),可逕自下載。

正本: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

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

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

體育保健科電2022/01/22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